

北京陆陆捌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 1-9 月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目 录

内容	页码
审计报告	
资产负债表	1-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6
财务报表附注	7-49

审计报告

众会字（2017）第 6012 号

北京陆陆捌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北京陆陆捌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陆陆捌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度和 2017 年 9 月 30 日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9 月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公司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北京陆陆捌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北京陆陆捌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北京陆陆捌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9 月 30 日的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9 月的公司经营成果和公司现金流量。

<本页无正文>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莫旭魏



中国注册会计师

莫旭魏



中国，上海

二〇一七年十月十八日

北京陆陆捌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9月30日资产负债表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	246,156.32	3,046.6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2	1,031,846.00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3	27,906.08	
流动资产合计		1,305,908.40	3,046.6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4		19,936.48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936.48
资产总计		1,305,908.40	22,983.1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必要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北京陆陆捌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9月30日资产负债表（续）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负 债	附注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5.5	207,568.80	
应交税费	5.6	25,904.39	15.0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7	1,011,846.00	1,011,846.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45,319.19	1,011,861.0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245,319.19	1,011,861.00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5.8	8,000,000.00	4,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5.9	-7,939,410.79	-4,988,877.8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60,589.21	-988,877.87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1,305,908.40	22,983.1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必要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北京陆陆捌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1-9月利润表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7年1-9月份	2016年度
一、营业收入	5.10	11,852.83	
减：营业成本	5.10		
税金及附加	5.11	7,758.20	15.00
销售费用	5.12	675,010.54	
管理费用	5.13	2,213,211.56	51,548.43
财务费用	5.14	49,461.47	179.68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2,933,588.94	-51,743.11
加：营业外收入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5.15	16,943.9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6,943.98	
三、利润总额		-2,950,532.92	-51,743.11
减：所得税费用	5.16		
四、净利润		-2,950,532.92	-51,743.1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950,532.92	-51,743.1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必要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北京陆陆捌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1-9月现金流量表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7年1-9月份	2016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564.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7.95	0.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761.95	0.3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617.2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61,921.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14.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27,209.05	11,37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21,761.86	11,37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08,999.91	-11,369.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7,890.4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890.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52,109.5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3,109.67	-11,369.68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46.65	14,416.33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6,156.32	3,046.6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必要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北京陆陆捌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1-9月份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2016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4,000,000.00									-4,988,877.87	-988,877.87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2017年1月1日年初余额	4,000,000.00									-4,988,877.87	-988,877.87
2017年1-9月份增减变动额	4,000,000.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50,522.92	1,049,467.0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00,000.00									-2,950,522.92	-2,950,522.92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000,000.00										4,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实收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实收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六)其他											
2017年9月30日年末余额	8,000,000.00									-7,939,410.79	60,589.2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必要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北京陆捌捌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2015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4,000,000.00									-937,134.76	-937,134.76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2016年1月1日年初余额	4,000,000.00									-937,134.76	-937,134.76
2016年度增减变动额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实收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实收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六)其他											
2016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4,000,000.00									-4,988,877.87	-988,877.8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必要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北京陆陆捌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 1-9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 公司基本情况

1.1 公司注册地址、组织形式及注册资本

1.1.1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南路 58 号富顿中心 B 座 12 层第 1201、1202、1203、1206 号

1.1.2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1.1.3 注册资本：壹仟万元整

1.2 公司设立情况

北京陆陆捌科技有限公司原名北京我家我居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3 月 29 日，系由股东董汝城、林明军、张高峰、张志浩共同出资设立，公司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董汝城	4,000,000.00	40.00	货币
2、	林明军	3,000,000.00	30.00	货币
3、	张高峰	2,000,000.00	20.00	货币
4、	张志浩	1,000,000.00	10.00	货币
合计		10,000,000.00	100.00	

2013 年 3 月 29 日，公司依法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核发的编号为 110105015740204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3 年 3 月 21 日，林明军、张志浩各缴纳了实收资本的第一期出资 300.00 万元和 100.00 万元。2013 年 3 月 25 日，北京大企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了大企国际验字（2013）第 100 号验资报告，对公司第一期实缴资本 400.00 万元进行验资。

2014 年 2 月 1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由林明军、张高峰、董汝城组成新的股东会。原股东张志浩将其持有公司 10.00% 的股权作价 100.00 万元转让给董汝城，股东董汝城与张志浩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并通过公司新章程。

公司已就本次股权转让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此次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实际出资（元）	实缴比例（%）	出资方式
1、	董汝城	5,000,000.00	50.00	1,000,000.00	25.00	货币
2、	林明军	3,000,000.00	30.00	3,000,000.00	75.00	货币
3、	张高峰	2,000,000.00	20.00	-	-	货币
合计		10,000,000.00	100.00	4,000,000.00	100.00	

北京陆陆捌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 1-9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 公司基本情况（续）

1.2 公司设立情况（续）

2015 年 9 月 1 日，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减少至 400.00 万元，其中董汝城减少 400.00 万元，张高峰减少 200.00 万元。

此次注册资本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实际出资（元）	实缴比例（%）	出资方式
1、	董汝城	1,000,000.00	25.00	1,000,000.00	25.00	货币
2、	林明军	3,000,000.00	75.00	3,000,000.00	75.00	货币
合计		4,000,000.00	100.00	4,000,000.00	100.00	

2015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原股东董汝城将其持有公司 25.00%的股权作价 100.00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北京海淘车科技有限公司，同意原股东林明军将其持有公司 75.00%的股权作价 300.00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北京海淘车科技有限公司，董汝城、林明军分别与北京海淘车科技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并同意修改公司新章程。

2016 年 1 月 7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注册资本变更为 400.00 万元，公司更名为北京陆陆捌科技有限公司，同意北京海淘车科技有限公司成为公司唯一股东并通过修改后的公司章程。

公司已就本次股权转让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实际出资（元）	实缴比例（%）	出资方式
1、	北京海淘车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	100.00	4,000,0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4,000,000.00	100.00	4,000,000.00	100.00	

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10 日更换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为 91110105064881708B 的营业执照。

2017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注册资本变更为 500.00 万元，同意公司住所变更为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南路 58 号富顿中心 B 座 12 层第 1201、1202、1203、1206 号并通过修改公司章程。

1 公司基本情况（续）

1.2 公司设立情况（续）

2017 年 6 月 1 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申请变更注册资金为 1,000.00 万元，由股东宁波海淘车科技有限公司（原名为北京海淘车科技有限公司）出资认缴，公司住所变更为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南路 58 号富顿中心 B 座 12 层 1201、1202、1203 号。

截止 2017 年 9 月 30 日，公司股东宁波海淘车科技有限公司合计实缴资本 800.00 万元，新增出资 400.00 万元未经验资，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实际出资（元）	实缴比例（%）	出资方式
1、	宁波海淘车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	8,000,0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10,000,000.00	100.00	8,000,000.00	100.00	

公司经营范围：技术推广服务；代理、发布广告；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机械设备、通讯设备、服装、鞋帽、日用品、五金交电、建筑材料、汽车。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及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2.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2 持续经营

经本公司评估，自本报告期末起的 12 个月内，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良好，不存在导致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因素。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本公司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承担责任。

3.2 会计期间

会计期间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3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3.4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3.4.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认定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4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续）

3.4.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认定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通过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的合并成本和购买方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4.3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

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3.5.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3.5.2 控制的依据

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视为投资方控制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系为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3.5.3 决策者和代理人

代理人仅代表主要责任人行使决策权，不控制被投资方。投资方将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决策权委托给代理人的，将该决策权视为自身直接持有。

在确定决策者是否为代理人时，公司综合考虑该决策者与被投资方以及其他投资方之间的关系。

- 1) 存在单独一方拥有实质性权利可以无条件罢免决策者的，该决策者为代理人。
- 2) 除 1) 以外的情况下，综合考虑决策者对被投资方的决策权范围、其他方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决策者的薪酬水平、决策者因持有被投资方中的其他权益所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等相关因素进行判断。

3.5.4 投资性主体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视为投资性主体：

- 1) 该公司是以向投资者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2) 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3) 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3.5.4 投资性主体（续）

属于投资性主体的，通常情况下符合下列所有特征：

- 1) 拥有一个以上投资；
- 2) 拥有一个以上投资者；
- 3) 投资者不是该主体的关联方；
- 4) 其所有者权益以股权或类似权益方式存在。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母公司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如有)纳入合并范围并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母公司对其他子公司的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主体的母公司本身不是投资性主体，则将其控制的全部主体，包括那些通过投资性主体所间接控制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3.5.5 合并程序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或者要求子公司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另行编报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合并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分别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为基础，在抵销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合并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后，由本公司合并编制。

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3.5.5 合并程序（续）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有少数股东的，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增加“少数股东权益”栏目，反映少数股东权益变动的情况。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3.5.6 特殊交易会计处理

3.5.6.1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3.5.6 特殊交易会计处理（续）

3.5.6.2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3.5.6.3 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的处理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5.6.4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且该多次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过程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如下：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6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3.6.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3.6.2 共同经营参与方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按照上述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3.8.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按业务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3.8.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所有者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核算。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现金流量表中各项目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3.9 金融工具

3.9.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9 金融工具（续）

3.9.2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该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2)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将出售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9 金融工具（续）

3.9.3 金融资产的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以及在处置时产生的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所有者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

3.9.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9 金融工具（续）

3.9.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续）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因金融资产转移获得了新金融资产或承担了新金融负债的，在转移日按照公允价值确认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看涨期权、看跌期权、担保负债、远期合同、互换等），并将该金融资产扣除金融负债后的净额作为上述对价的组成部分。

公司与金融资产转入方签订服务合同提供相关服务的（包括收取该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并将所收取的现金流量交付给指定的资金保管机构等），就该服务合同确认一项服务资产或服务负债。服务负债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作为上述对价的组成部分。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3.9.5 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9.6 金融负债的计量

金融负债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9 金融工具（续）

3.9.6 金融负债的计量（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9.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9.8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或非暂时性下降，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0 应收款项

3.10.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为应收款项余额前五名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确认相应的坏账准备，根据该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3.10.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按款项性质的组合	对于未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按款项性质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2) 按款项账龄的组合	对于未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1) 按款项性质的组合	个别认定法
(2) 按款项账龄的组合	账龄分析法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0 应收款项（续）

3.10.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续）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5.00	25.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70.00	7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10.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应确认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该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3.11 存货

3.11.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和周转材料等，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列示。

3.11.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产成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照一定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1 存货（续）

3.11.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3.11.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3.11.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核算成本。

包装物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核算成本。

3.1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资产：

- 1) 该资产必须在其当期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的通常和惯用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 公司已经就处置该部分资产作出决议；
- 3) 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3 长期股权投资

3.13.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则视为共同控制。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视为共同控制。

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

3.13.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本附注“3.4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的相关内容确认初始投资成本；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述方法确认其初始投资成本：

- 1)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 2)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行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
- 3)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 4)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13.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3.13.3.1 成本法后续计量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3 长期股权投资（续）

3.13.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续）

3.13.3.2 权益法后续计量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投资方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投资方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投资方不一致的，按照投资方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投资方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方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方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投资方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投资方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按照金融工具政策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3 长期股权投资（续）

3.13.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续）

3.13.3.3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3.13.3.4 处置部分股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本附注“金融工具”的政策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本附注“金融工具”的有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的相关内容处理。

3.13.3.5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处理

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作相应调整。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3 长期股权投资（续）

3.13.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续）

3.13.3.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3.14 固定资产

3.14.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14.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30	5.00	3.20-4.75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10	5.00	9.50
运输工具	平均年限法	5	5.00	19.00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5.00	19.00

3.15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费用、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所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6 借款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固定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指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专门借入的款项)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一般借款则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3.17 无形资产

3.17.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及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软件等。无形资产以实际成本计量。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50 年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3.17.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7 无形资产（续）

3.17.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续）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当开发支出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3.18 长期资产减值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前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3.19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0 职工薪酬

3.20.1 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1) 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2)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3.20.2 离职后福利

3.20.2.1 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公司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3.20.2.2 设定受益计划

公司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包括下列四个步骤：

-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0 职工薪酬（续）

3.20.2 离职后福利（续）

3.20.2.2 设定受益计划（续）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确定应当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4) 确定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当职工后续年度的服务将导致其享有的设定受益计划福利水平显著高于以前年度时，按照直线法将累计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分摊确认于职工提供服务而导致企业第一次产生设定受益计划福利义务至职工提供服务不再导致该福利义务显著增加的期间。

报告期末，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公司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 1) 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
- 2) 企业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公司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20.3 辞退福利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0 职工薪酬（续）

3.20.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政策进行处理。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按照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1) 服务成本。
- 2)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3)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长期残疾福利水平取决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的，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长期残疾福利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无关的，公司在导致职工长期残疾的事件发生的当期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

3.21 预计负债

对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对于未来经营亏损，不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3.22 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3.22.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根据结算方式分为以权益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以现金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2 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续）

3.22.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22.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3.22.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费用和资本公积；授予后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按照授予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负债；授予后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负债。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费用或成本；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应当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2 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续）

3.22.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续）

如果公司以减少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的方式或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款和条件，公司仍应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23 收入确认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增值税、商业折扣、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收入。

3.23.1 销售商品

本公司的商品销售在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买方，本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与销售该商品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具体方法如下：商品在移交给客户并经安装调试完毕后，公司与客户签订设备安装调试合格确认单，此时产品销售在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买方，公司以确认单签署日期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3 收入确认（续）

3.23.2 提供劳务

本公司提供的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开始并完成的，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证据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会计年度的，在劳务合同的总收入、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已经发生的成本和为完成劳务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长期合同工程在合同结果已经能够合理地预见时，按结账时已完成工程进度的百分比法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3.23.3 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让渡资产使用权取得的利息收入和使用费收入，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3.24 政府补助

3.24.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24.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包括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3.26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3.26.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26.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按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以长期应付款列示。

北京陆陆捌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 1-9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4 税项

4.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6.00%、17.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00%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00%(小微企业)

北京陆陆捌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 1-9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5.1 货币资金

项目	2017 年 9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人民币	1,161.36	3,009.36
银行存款		
人民币	244,994.96	37.29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	-
合计	246,156.32	3,046.65

5.2 其他应收款

5.2.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分析如下：

种类	2017 年 9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					
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					
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性质组合	1,031,846.00	100.00	-	-	1,031,846.00
账龄组合	-	-	-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					
计提坏账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1,031,846.00	100.00	-		1,031,846.00

5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2 其他应收款（续）

种类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					
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性质组合	-	-	-	-	-
账龄组合	-	-	-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					
计提坏账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	-	-	-	-

5.2.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中，按性质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2017 年 9 月 30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款项性质
北京冠城瑞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	-	-	押金
黄而权	1,011,846.00	-	-	暂借款
	1,031,846.00	-		

5.2.3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没有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2.4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有关联方欠款，详见附注 6.2。

5.3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7 年 9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未抵扣增值税	27,906.08	-

北京陆陆捌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 1-9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4 固定资产

项目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固定资产账面原值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64,677.00	21,000.00	285,677.00
本期增加金额	-	-	-
本期减少金额	264,677.00	21,000.00	285,677.00
2017 年 9 月 30 日	-	-	-
二、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51,443.02	14,297.50	265,740.52
本期计提金额	-	2,992.50	2,992.50
本期减少金额	251,443.02	17,290.00	268,733.02
2017 年 9 月 30 日	-	-	-
三、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3,233.98	6,702.50	19,936.48
2017 年 9 月 30 日	-	-	-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本期增加金额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2017 年 9 月 30 日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3,233.98	6,702.50	19,936.48
2017 年 9 月 30 日	-	-	-

5.4.1 2017 年 1-9 月折旧计提金额为：2,992.50 元；

北京陆陆捌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 1-9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5 应付职工薪酬

5.5.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9 月 30 日
一、短期薪酬	-	1,014,090.16	815,593.36	198,496.8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32,400.00	23,328.00	9,072.00
三、辞退福利	-	23,000.00	23,000.00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	1,069,490.16	861,921.36	207,568.80

5.5.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9 月 30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912,200.16	733,303.36	178,896.80
2.职工福利费	-	4,685.00	4,685.00	-
3.社会保险费	-	60,000.00	40,400.00	19,600.00
其中：1.医疗保险费	-	57,000.00	38,100.00	18,900.00
2.工伤保险费	-	600.00	460.00	140.00
3.生育保险费	-	2,400.00	1,840.00	560.00
4.住房公积金	-	36,600.00	36,600.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5.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其他	-	5,290.00	5,290.00	-
合计	-	1,014,090.16	815,593.36	198,496.80

5.5.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9 月 30 日
1.基本养老保险	-	30,000.00	21,558.00	8,442.00
2.失业保险费	-	2,400.00	1,770.00	630.00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	32,400.00	23,328.00	9,072.00

北京陆陆捌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 1-9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6 应交税费

税种	2017 年 9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印花税	3,759.00	15.00
个人所得税	22,145.39	-
合计	25,904.39	15.00

5.7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7 年 9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	-
1-2 年	-	-
2-3 年	-	1,011,846.00
3-4 年	1,011,846.00	-
4-5 年	-	-
5 年以上	-	-
	1,011,846.00	1,011,846.00

5.7.1 年末其他应付款中没有持本公司 5%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5.8 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 增加	本期 减少	2017 年 9 月 30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宁波海淘车科 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	100.00	4,000,000.00	-	8,000,000.00	100.00

5.8.1 2017 年 6 月 1 日，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司注册资金变更为 1,000.00 万元。截止 2017 年 9 月 30 日，公司实缴注册资金为 800.00 万元，其中 400.00 万元于 2013 年 3 月 25 日由北京大企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了大企国际验字（2013）第 100 号验资报告，400.00 万元未经验证。

北京陆陆捌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 1-9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9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7 年 9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调整前 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988,877.87	-4,937,134.76
调整 期初未分配利润(调增+, 调减-)	-	-
调整后 期初未分配利润	-4,988,877.87	-4,937,134.76
加：本期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50,532.92	-51,743.1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提取专项储备	-	-
其他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7,939,410.79	-4,988,877.87

5.10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5.10.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2017 年 1-9 月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营业收入	11,852.83	-	11,852.83
营业成本	-	-	-

项目	2016 年度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营业收入	-	-	-
营业成本	-	-	-

5.11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印花税	7,758.20	15.00

北京陆陆捌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 1-9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12 销售费用

项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销售费用	675,010.54	-

5.13 管理费用

项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管理费用	2,213,211.56	51,548.43

5.14 财务费用

项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利息支出	47,890.42	-
减：利息收入	197.95	0.32
利息净支出	47,692.47	- 0.32
汇兑损益	-	-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1,769.00	180.00
合计	49,461.47	179.68

5.15 营业外支出

5.15.1 营业外支出列示

项目	2017 年 1-9 月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理损失	16,943.98	16,943.98
其他	-	-
合计	16,943.98	16,943.98

项目	2016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理损失	-	-
其他	-	-
合计	-	-

北京陆陆捌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 1-9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16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	-
递延所得税调整	-	-
合计	-	-

5.16.1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利润总额	-2,950,532.92	-51,743.1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90,106.58	-10,348.6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	-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	-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90,106.58	10,348.62
所得税费用	-	-

北京陆陆捌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 1-9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2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5.25.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950,532.92	-51,743.11
加：资产减值准备	-	-
固定资产折旧	2,992.50	40,358.43
无形资产摊销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16,943.98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7,890.42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59,752.08	-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3,458.19	15.00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08,999.91	-11,369.6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246,156.32	3,046.65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3,046.65	14,416.33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3,109.67	-11,369.68

北京陆陆捌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 1-9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2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5.25.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17 年 9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1,161.36	3,009.3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44,994.96	37.2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6,156.32	3,046.65

6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6.1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持股比例
宁波海淘车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	100.00%

6.2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6.2.1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黄而权	公司法定代表人

6.2.2 应收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名称	2017 年 9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其他应收款	黄而权	1,011,846.00	-

7 或有事项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未发生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或有事项。

8 承诺事项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未发生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承诺事项。

9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17 年 10 月 18 日，本公司未发生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0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的债务重组等其他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要事项。

11 财务报表之批注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通过。

北京陆陆捌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17 年 10 月 18 日



姓名	莫旭巍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5-11-3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10106197511304013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03009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8 年 04 月 23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7 年 4 月 3 日



姓名	奚晓茵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9-07-0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1011519790705132X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03009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8 年 03 月 26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2017 年 4 月 3 日
/y /m /d

证书序号: NO. 017360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上海市财政局

二〇一六年四月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孙勇

办公场所: 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1630号5幢1088室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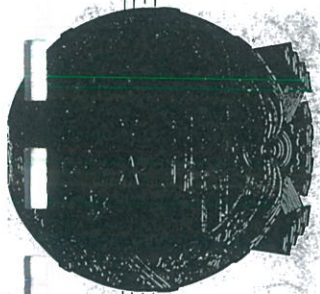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310000003

注册资本(出资额): 人民币 5000 万元整

批准设立文号: 沪财会(98)153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3)68号)

批准设立日期: 1998年12月23日(转制日期 2013年11月20日)





证书序号: 000433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孙勇



证书号: 35

发证时间: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4084119251J

证照编号 14000000201702160296

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 1630 号 5 幢 1088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孙勇

成立日期 2013 年 12 月 2 日

合伙期限 2013 年 12 月 2 日至 2043 年 12 月 1 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